

亞洲大學海外學習計畫/ 途徑

「亞大318」國際化計畫，讓學生具備中文、英文、程式語言3種語言能力，在學期間出國1次，並提供8種途徑出國，包括短期研修、交換生、雙聯學位、發表論文、海外實習、國際志工、國際設計發明競賽和新南向築夢等。

| # | 海外學習 | 計畫簡述 | 申請資格/ 遴選方式 | 申請時間 | 補助經費 | 預計出國時間 | 申請單位/ 窗口 | 資訊要點/連結 |
|---|---------------|---|---|-------------|----------------------------------|---------------------------|---|--|
| 1 | 學海飛颺 | 本校在校學生成績優異者，赴本校國外姐妹校及其他大學校院修讀學分(不包括大陸及港、澳)。 | 需向系上申請並獲審查通過後，同時具備以下條件者： 1. 班排名前30 % 或系排名前40% (研究生免) 2. 英檢成績需達CEFR B1(多益550分以上或同等級其他英檢成績；外文系需650分以上) 3. 本校就讀滿一學期以上之在學學生申請(不含國內及境外在職專班生) | 2月1日-3月1日 | 依當年度教育部核定補助款額度及本校經費分配會議而定 | 當年8月至隔年10月31日前 | 國際事務處 翁煥琪 承辦人 分機: 3611 | *詳細甄選要點: 亞洲大學「113年度學海飛颺計畫」甄選要點 連結: https://www.studyabroad.moe.gov.tw/new/index/brochure/batch/1/planType/1/page/1/schoolSn/135 |
| 2 | 學海借珠 | | 需向系上申請並獲審查通過後，另需檢附中低收入相關補助證明。同時具備以下條件者： 1. 班排名前30 % 或系排名前40% (研究生免) 2. 英檢成績需達CEFR B1(多益550分以上或同等級其他英檢成績；外文系需650分以上) 3. 本校就讀滿一學期以上之在學學生申請(不含國內及境外在職專班生) | 2月1日-3月1日 | 依當年度教育部核定補助款而定 | 當年8月至隔年10月31日前 | 國際事務處 翁煥琪 承辦人 分機: 3611 | *詳細甄選要點: 亞洲大學「113年度學海借珠計畫」甄選要點 連結: https://www.studyabroad.moe.gov.tw/new/index/brochure/planType/2/schoolSn/135/page/1 |
| 3 | 學海築夢 (海外實習) | 由計畫主持人選送學生赴國外非新南向國家及新南向國家之先進或具發展潛力之企業、機構進行職場實習 | 需向系上申請並通過實習生甄選後，同時具備以下專業和語言條件： 1. 英檢成績需達CEFR B1(多益550分以上或同等級其他英檢成績；外文系需650分以上) 2. 本校就讀滿一學期以上之在學學生申請(不含國內及境外在職專班生) | 2月1日-3月1日 | 依當年度教育部核定補助款額度及本校經費分配會議而定 | 當年8月至隔年10月31日前 | 國際事務處 翁煥琪 承辦人 分機: 3611 | *詳細甄選要點請看亞洲大學「113年度學海築夢計畫」甄選要點 連結: https://www.studyabroad.moe.gov.tw/new/index/brochure/planType/3/schoolSn/135/page/1 |
| 4 | 新南向學海築夢 | | 需向系上申請並通過實習生甄選後，方得成為選送生。 同時具備以下專業和語言條件： 英檢成績需達CEFR B1(多益550分以上或同等級其他英檢成績；外文系需650分以上) 本校就讀滿一學期以上之在學學生申請(不含國內及境外在職專班生) *詳細甄選要點請看亞洲大學「113年度新南向學海築夢計畫」甄選要點 | 2月1日-3月1日 | 依當年度教育部核定補助款而定 | 當年8月至隔年10月31日前 | 國際事務處 翁煥琪 承辦人 分機: 3611 | *詳細甄選要點請看亞洲大學「113年度新南向學海築夢計畫」甄選要點 連結: https://www.studyabroad.moe.gov.tw/new/index/brochure/planType/4/schoolSn/135/page/1 |
| 5 | 海外交換亮點計畫 | 各院系優秀學生到海外名校交流學習。亮點姊妹校包括：加拿大維多利亞大學、法國蒙彼利埃商學院、義大利威尼斯卡福斯卡里大學、捷克奧斯特拉瓦大學、新加坡國立大學，共5所大學。 | 1. 本校就讀滿一學期以上之在學學生申請，大一至大三在學學生，若大四學生之後直升或考取本校碩士班者，亦可申請。 2. 班排名前30 % 或系排名前40% (研究生免) 3. 英檢成績需達CEFR B1(多益550分以上或同等級其他英檢成績；外文系需650分以上) | 三月上旬 | 經面試錄取後，將由學校補助部分費用。 | 預計每年的6月底至7月中//8月~9月初為出國時間 | 國際事務處 許哲維 承辦人 分機:6273 | *詳細甄選要點請看亞洲大學「113年度新南向學海築夢計畫」甄選要點 連結： https://sites.google.com/view/auspotlightproject/%E9%A6%96%E9%A0%81 |
| 6 | 學期交換學生 | 增進學生的國際視野、語言能力及跨文化交流能力，並提供學生在海外姊妹校申請一學期或一學年的學習與生活機會。 | 1. 本校學位生 (含進修部) 學士一年級以上，向系所申請並獲審查通過後者。 2. 歷年在校總平均分數60分(含)以上。 3. 英檢成績需達CEFR B1 (TOEIC 790、IELTS 5.5或TOFEL IBT 79(含) 分以上或同等級其他英檢成績) 或相關語言成績證明。 4. 選課與相關規定依學系修業辦法辦理。 5. 交換學校名單依每學期國際處名單為主。 | 學生出國前一學期 | 無額外經費補助。 依交換姊妹校合約內容訂定為主繳交學雜費。 | 學期/學年 | 各學生原就讀學系 國際事務處 陳奕穎 承辦人 分機:6278 | |
| 7 | 雙聯學位 | 旨在透過與國際合作院校的聯合培養，讓學生在兩所學校完成學位課程，最終獲得兩所學校頒發的學位證書。該計畫融合兩校的教育資源，提供學生更加豐富的學術經歷和跨文化的學習機會。 | 1. 申請者的年級需符合兩所學校簽署合作備忘錄規定為主。 2. 學生需同時需符合兩校就讀學系畢業門檻，由系所確定雙聯學校與學生的申請資格。 3. 英檢成績需達CEFR B1 (TOEIC 790、IELTS 5.5或TOFEL IBT 79(含) 分以上或同等級其他英檢成績) 或相關語言成績證明。 4. 學生向系所申請並獲審查通過後者，由系所提名至國際事務處。 | 學生出國前一學年 | 無額外經費補助。 依雙聯姊妹校合約內容訂定為主繳交學雜費。 | 學年 | 各學生原就讀學系 國際事務處 陳奕穎 承辦人 分機:6278 | |
| 8 | OProSS計畫 | 本專案係帶領學生前往各國進行海外專業服務學習專案，帶領學生對於海外在地機構以及所在之社區，進行協助，運用學生在醫學健康、創意設計、資訊電機、管理、人文社會的專業技能，改善當地居民的教育、生活、健康、社區產業經營等之水平與環境。 | 1.本校就讀滿一學期之學生。 2.遴選分為三階段 第一階段:學生參與說明會如有意願需進行履歷繳交。 第二階段:進行書面審查資料後，通知學生進行面試。 第三階段:面試通過後，通知學生。 | 每年12月底至隔年二月 | 依深耕計畫當年度經費核定金額進行補助。 | 預計每年暑假7月初至八月中 | 教務處 張至憶 承辦人 分機:6288 | https://ac.asia.edu.tw/ www.youtube.com/@cprossxqpross8971 |

亞洲大學海外學習計畫/ 途徑

「亞大318」國際化計畫，讓學生具備中文、英文、程式語言3種語言能力，在學期間出國1次，並提供8種途徑出國，包括短期研修、交換生、雙聯學位、發表論文、海外實習、國際志工、國際設計發明競賽和新南向築夢等。

| # | 海外學習 | 計畫簡述 | 申請資格/ 遴選方式 | 申請時間 | 補助經費 | 預計出國時間 | 申請單位/ 窗口 | 資訊要點/連結 |
|----|------------------------------|---|--|--|---|--|--|---------|
| 9 | 海外自主學習計畫 | 鼓勵校、院教學單位辦理會考與學生踴躍參與，提升以學院為核心教學目的。遴選校、院會考成績優異學生，鼓勵持續學習並給予拓展國際視野機會。 | 1.參與校、院會考學生應為當年度修讀校、院核心課程學生，且校應考人數應達當年度修課人數60%以上、院應考人數應達當年度修課人數70%以上，方給予獎勵，若低於則不給予。 2.辦理會考單位依照學校評量作業時程輸入建置成績，並由單位長官進行相關遴選，準則如下說明： (1)校會考遴選成績優異10名，院會考考學院學生數差異，醫健學院遴選成績優異5名，其餘學院3名；另為給與經濟不利學生海外學機會，校、院保障至少1名經濟不利學生參與海位自主學習資格，並依照遴選機制。 (2)當年度同時獲校院會考名額，則以校為主，剔除院名額，院名額將依序遞補，直至完成遴選作業。 (3)當出現成績相同且獲得獎人數超過限制情況，將由會考舉辦單位長官以公正方式決定。 (4)獲獎學生放棄資格須填寫放棄資格說明書，且不得轉讓權益，依序成績表現遞補，直至完成遴選作業。 (5)該案獎助出國自主學習計畫，除上述4點遴選會考成績優異機制外，多益成績亦須達500分以上，得確定有能力執行，方給予補助。 (6)曾獲會考補助出國學生不予補助，若經查違反規定，將追回補助款項。 (7)要點規劃補助至多30名學生出國學習機會，教務處得依據各院參與會考人數高於80%，且有學院不符給予獎勵資格，調配他院額度。 3.校、院會考遴選名單確定後，繳交至教務處並由教務長協調出隊事宜，並議定給予學分數之認定，另相關預算須於執行年度之前一年底前回報深耕計畫辦公室，進行明年度經費審議作業。 | 遴選機制 每年12月底至隔年三月 | 依深耕計畫當年度經費核定金額進行補助。 | 預計每年暑假7月初至八月中 | 教務處 簡汝瑾 承辦人 分機:3139 | |
| 10 | 國際設計發明競賽 | 為鼓勵本校師生參加藝術與設計國際競賽，以培植師生之專業設計之能力，增廣國際視野，進而提昇本校之競爭力，特制定本辦法。 | 一、申請人須為本校專、兼任教師或具正式學籍之在學學生。 二、作品須先通過本校創意設計暨發明中心所召開之藝術與設計審查委員會，審核通過後方可提出申請。 三、申請作品須為以亞洲大學名義參與競賽，不得有其他單位或其他單位創作人名義共同參與競賽。 四、以教育部所公告的“藝術與設計國際競賽”為主要申請對象。 申請流程： 一、創意設計暨發明中心公告： 經本校認可之藝術與設計之國際競賽，由創意設計暨發明中心於本校網站首頁公告。 二、申請截止日期： 各競賽的時間不同，截止日期請參閱創意設計暨發明中心所公佈。 實際甄選 依官網規定： 最新消息敬請追蹤 FB粉專頁:亞洲大學創意設計暨發明中心 https://www.facebook.com/CDICAU/ 發明中心官網 https://cdic.asia.edu.tw/ | 預計每年11月底-12月初報名紅點概念徵件截止。 預計每年2月底-3月初報名紅點傳達徵件截止。 上述所說:實際以發明中心公告為主(因各競賽官網截止公告會變動)，報名資料於各系規定截止日統一繳交至各系窗口競賽老師。 收件後發明中心辦理外審活動，最後遴選出優秀作品予以補助。(報名費、翻譯費、獲獎配套) | 藝術與設計競賽報名流程作業，依發明中心相關時程配合辦理，經校外審查活動遴選出入選作品獲發明中心補助。 最新消息敬請追蹤 FB粉專頁:亞洲大學創意設計暨發明中心 https://www.facebook.com/CDICAU/ | 創意設計暨發明中心/ 創設學院 簡慈玟、李盈璇承辦人 分機:6451、6452 | | |
| 11 | 國際志工 | 激發青年志工對國際社會之使命感與責任感，實踐世界公民與地球村成員義務，增進台灣與國際間相互交流。 | 申請資格：完成志工基礎及特殊訓練，取得結業證書或志願服務紀錄冊 遴選方式：出團前6個月公開招募、書面審核、複試面試 | 出團前6個月公開招募 | 自籌 | 寒暑假(多為暑假) | 學務處課外活動與服務學習組 詹喬羽承辦人 分機:3292 | |
| 12 | 國際志工 | 新南向學海築夢 社工系印度志工團 | 本校學生皆可申請，不限學制及科系。(招募條件仍以實際情形修正) | 依據教育部公告時間 | 經面試錄取後，將由學校補助部分費用。 | 2025年7月1日-8月31日 | 社工系 承辦人 分機:5141 | |
| 13 | 亞洲大學教師及學生出席暨學術單位申辦國際學術交流活動補助 | 本校為鼓勵教師及學生出席暨學術單位申辦國際學術交流活動，以增進其本身專業素養、提昇學術地位及擴大國際視野，特訂定「亞洲大學教師及學生出席暨學術單位申辦國際學術交流活動補助要點」。 | 本要點所稱之教師及學生，係指本校專任及專案教師、在學之博、碩士班研究生及大學部學生(不含大陸及港澳學生)。 申請者若為研究生，須依規定於期限前向國科會、教育部或其他校外單位申請補助。 | 隨到隨審。 (每學年度所需經費由本校研究發展處編列預算支應之。) | 得就機票、註冊費二項申請補助，並由校長視該學術活動之受重視程度，依下列原則予以補助： (1) 博士班研究生：每位學生獲補助金額為亞洲地區最多新台幣捌仟元，其他地區最多新台幣壹萬貳仟元。每人每年最多以新台幣壹萬貳仟元為上限，若於各領域 Top Conference 發表研究成果者，補助金額不在此限，由校長核定之。 (2) 碩士班研究生及大學部學生：每位學生獲補助金額為亞洲地區最多新台幣伍仟元，其他地區最多新台幣壹萬元。每人每年最多以新台幣壹萬元為上限，若於各領域 Top Conference 發表研究成果者，補助金額不在此限，由校長核定之。 本要點每學年度所需經費由本校研究發展處編列預算支應之。 | 依申請人所提出申請時間。 | 研究發展處 張盈樞 承辦人 分機：6135 https://reurl.cc/QEbzL2 | |